曹县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曹县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

曹政字〔2023〕14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《曹县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曹县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实施方案

曹县人民政府

2023年10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